

111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網路報名(系統查調)

操作說明

一、登記報名

1. 進入「招生 e23」網站(<https://kid123.ntpc.edu.tw>)。



2. 至「網路報名(系統查調)」點選「前往登記」。



3. 進入「登記方式說明」介面後，點選「我要報名」。

*重要提醒：

1. 家長請務必確認幼兒是否符合「系統查調」之身分資格，若不符合「系統查調」身分資格，請以「預約寄件」方式辦理報名登記。
2. 此報名方式連結之戶政及社福資料統計截至 111 年 5 月 27 日止，於截止日後設籍本市或取得社會福利證明文件者，請採「預約寄件」方式辦理報名登記。

新北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E23

[< 返回招生首頁](#)

登記方式說明

登記資料查詢或修改

順序	登記入園資格	是否可以系統查調	備註
1	原住民幼兒	√	非設籍本市之原住民幼兒一律採預約寄件。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之幼兒	√	非本市社政主管機關核發之社會福利證明文件，一律採預約寄件。
2	父、母或監護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		一律採預約寄件。
	本市偏遠地區學校附設幼兒園，經本府核定當地特定設籍區域，設籍滿2年以上之幼兒		
3	轉介輔導或安置幼兒		
4	幼兒園及其所屬學校編制內教職員工(新學年度在職者)適齡子女		
5	育有三胎以上子女家庭之幼兒		

6	本市交通不便地區學校附設幼兒園，經本府前一年度核定為偏遠地區學校者且經本府核定當地特定設籍區域，設籍滿2年以上之幼兒		
7	家有兄姊於新學年度仍就讀該幼兒園之幼兒		
	設籍或寄居該行政分區之幼兒	√	寄居該行政分區之幼兒採預約寄件
8	設籍或寄居於公立國小學區內，並登記該校附設幼兒園之幼兒	√	寄居該學區之幼兒採預約寄件
	設籍本市之幼兒	√	雙胞胎或多胞胎欲併同抽籤者，一律採預約寄件
9	寄居本市且有合法監護人之幼兒		一律採預約寄件
	居留本市之非中華民國國籍、華裔幼兒		於111年6月14日起開放登記
法院裁定收養認可前(試養階段之幼兒)			一律採預約寄件

※重要提醒：

1. 招生登記入園資料統計截至111年5月27日止，於截止日後設籍本市或取得社會福利證明文件者，請採預約寄件。
2. 幼兒之父、母或監護人辦理預約寄件報名時應繳交上述證明文件影本並於空白處簽名。

我要報名

4. 若您同意「**新北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 E23 報名同意書**」之內容，請點選「同意」後，再點選「下一步」。

***重要提醒：**

為保障您的權益，於登記報名前請務必詳讀「新北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 E23 報名同意書**」。**

新北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E23報名同意書

新北市111學年度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可採系統查調或預約寄件報名方式，您須符合系統查調報名資格，並同意由新北市政府各局處所提供資料進行比對，始得進入系統查調登記申請程序。說明如下：

1. 符合系統查調報名資格者請參閱，將由本系統進行資格比對；不符合者，請至網路報名(預約寄件)報名，並將應檢具之證明文件以「電子郵件、傳真或郵寄方式」寄達欲登記之幼兒園，另請參閱「新北市111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簡章」。
 2. 新北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E23開放時間如下，於開放時間內提供線上登記、修正及查詢之功能，結束後系統將關閉無法進行任何操作。
 - 招生登記：111年6月2日(星期四)上午9時起至111年6月11日(星期六)中午12時止。
 3. 無論採取系統查調或預約寄件報名者，統一於111年6月11日(星期六)當日下午3時起於各幼兒園辦理公開抽籤，採電腦抽籤方式。
 4. 正取幼生應於指定時間內至招生E23網站(<https://kid123.ntpc.edu.tw/board>)完成報到程序，逾時如經通知3次仍未到者，視同放棄就讀。幼兒園應依備取名冊順序於本學年度指定時間通知備取幼生於指定時間內完成遞補及報到程序，至額滿為止。
-
5. 本系統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係由新北市政府社政、戶政及教育單位提供(資料統計截至111年5月27日止)，僅作為招生登記及入園等事項之資格審核之用，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不另作其他用途。
 - 社政資料包含:符合各優先入園身分幼兒之姓名、出生年月日及身分證統一編號
 - 戶政資料包含:設籍於本市之2-5歲幼兒姓名及身分證統一編號
 - 教育資料包含:就讀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身心障礙幼兒之姓名、出生年月日及身分證統一編號
 6. 因線上登記輸入資料有誤，致生不利之結果者，由資料輸入者自行承擔；因輸入不實資料致獲得錄取資格，經查證屬實者，其錄取資格逕予撤銷，並得追溯其法律責任。
 7. 倘有民法第1055條「夫妻離婚者，對於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之行使或負擔，依協議由一方或雙方共同任之。未為協議或協議不成者，法院得依夫妻之一方、主管機關、社會福利機構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請求或依職權酌定之。」所述情事者，請家長自行協議選擇幼生就讀之幼兒園，以確保幼生相關權益，系統將以本階段招生報名截止前最後登記之資料為準。
 8. 其他未盡事宜依「新北市111學年度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簡章」及相關規定辦理。

*「我同意」接受新北市政府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蒐集、處理及利用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登記及入園之所有個人資料，並確認已知悉上開各點說明之內容。

同意 不同意

上一步

下一步

5. 請依序輸入「申請人資料」及「幼兒資料」，確認無誤後，點選「下一步」。

申請人資料

申請人身分證：

申請人姓名：

申請人與幼兒關係：

幼兒資料

幼兒身分證：

幼兒生日：民國 年 月 日

上一步 下一步

6. 登記報名完成後，會出現以下畫面，此時請家長繼續填寫「主要聯絡人」與「次要聯絡人」之資料，並選擇登記幼兒之「身分別」及「幼兒園」，最後點選「確認送出」。

***重要提醒：**

1. 「主要聯絡人」及「次要聯絡人」之資料務必確認無誤。
2. 「身分別」之選項，會呈現系統查核後符合之身分別提供家長選擇。
3. 需先選擇「身分別」之後，才能選擇「幼兒園」。

新北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E23

[< 返回招生首頁](#)

報名者

姓名： 王大明

身分證： A123456789

與幼兒關係： 母女

幼兒

姓名： 洪

身分證： F

出生日期： 106年9月1日

年齡： 5足歲

戶籍地址： 新北市

主要聯絡人

請確實填寫以下資訊(* 號為必填)

* 姓名：

* 稱謂：

* 電子信箱：

* 市話/手機：
手機範例：0935123456

市話/手機：

次要聯絡人

請確實填寫以下資訊(* 號為必填)

* 姓名：

* 稱謂：

* 電子信箱：

* 市話/手機：
手機範例：0935123456

市話/手機：

* 請選擇身分別

請選擇：

- 請選擇
- 原籍或寄居該行政分區
- 一般幼兒

* 請選擇幼兒園

請選擇要登記之幼兒園

需先

中和區

7. 跳出提醒視窗，請家長再次確認登記之「幼兒園」，若確認無誤，點選「確認送出」。

***重要提醒：**

正取生如"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線上報到手續，視同放棄！

A confirmation dialog box with a white background and a grey border. At the top center is a blue circular icon with a white lowercase 'i'. Below the icon, the text reads: "您確定要登記「光復國小附幼(3-5歲班)」嗎?". Underneath, in smaller text, it says: "正取生如"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線上報到手續，視同放棄!".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two buttons: a red button with white text "確認送出" and a grey button with white text "返回". The "確認送出" button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rectangular border.

8. 登記報名成功後，會呈現您的「登記報名結果」，請點選「下載登記報名結果單」。

***重要提醒：**

若抽籤結果是正取者，請記得於規定時間內(111年6月11日抽籤完畢至111年6月13日下午4時止)至招生E23網站進行線上報到。

新北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E23

[< 返回招生首頁](#)

您已完成報名程序，登記報名結果如下

姓名：洪
登記序號：80007
登記階段：第二階段
身分別：一般幼兒
年齡：5足歲
戶籍地址：新北市
登記幼兒園：新北市中和區光復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班級：3-5歲班

親愛的家長，提醒您！

若抽籤結果是正取者，請記得於規定時間內至招生E23網站進行線上報到。

[下載登記報名結果單](#)

[返回登記頁](#)

9. 「登記報名結果單」內容如下，請家長務必閱讀「溫馨提醒」關於「登記」、「抽籤」及「報到」之注意事項。



新北市111學年度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登記報名結果單

姓名：洪
登記序號：80007
登記階段：第二階段
身分別：一般幼兒
年齡：5足歲
戶籍地址：新北市
登記幼兒園：新北市中和區光復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班級：3-5歲班

溫馨提醒

◎登記

1. 每1幼兒只能登記1幼兒園，同時登記2園，會撤銷登記在後者。
2. 如有造假情形，會撤銷幼兒的錄取資格，並得追溯其法律責任。

◎抽籤

1. 本階段抽籤結果請在6月11日(六)下午3時30分後至招生E23網站 (<https://kid123.ntpc.edu.tw>) 查詢。

◎報到

1. 本階段正取生全面採線上報到，請於111年6月11日(六)抽籤完畢後至111年6月13日(一)下午4時止至招生E23網站 (<https://kid123.ntpc.edu.tw>) 辦理。逾時未報到者，視為放棄就讀。
2. 其他報到注意事項，請洽登記之幼兒園或至該校(園)網站查詢。

二、登記資料查詢或修改

(111年6月2日上午9時至111年6月11日中午12時)

1. 進入「登記方式說明」介面，點選「登記資料查詢或修改」。

新北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E23

< 返回招生首頁

登記方式說明 登記資料查詢或修改

順序	登記入園資格	是否可以系統查調	備註
1	原住民幼兒	√	非設籍本市之原住民幼兒一律採預約寄件。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之幼兒	√	非本市社政主管機關核發之社會福利證明文件，一律採預約寄件。
	父、母或監護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		
2	本市偏遠地區學校附設幼兒園，經本府核定當地特定設籍區域，設籍滿2年以上之幼兒		
3	轉介輔導或安置幼兒		
4	幼兒園及其所屬學校編制內教職員工(新學年度在職者)適齡子女		一律採預約寄件。
5	育有三胎以上子女家庭之幼兒		
6	本市交通不便地區學校附設幼兒園，經本府前一年度核定為偏遠地區學校者且經本府核定當地特定設籍區域，設籍滿2年以上之幼兒		
7	家有兄姊於新學年度仍就讀該幼兒園之幼兒		
	設籍或寄居該行政分區之幼兒	√	寄居該行政分區之幼兒採預約寄件
8	設籍或寄居於公立國小學區內，並登記該校附設幼兒園之幼兒	√	寄居該學區之幼兒採預約寄件
	設籍本市之幼兒	√	雙胞胎或多胞胎欲併同抽籤者，一律採預約寄件
9	寄居本市且有合法監護人之幼兒		一律採預約寄件
	居留本市之非中華民國國籍、華裔幼兒		於111年6月14日起開放登記
	法院裁定收養認可前(試養階段之幼兒)		一律採預約寄件

※重要提醒：

1. 招生登記入園資料統計截至111年5月27日止，於截止日後設籍本市或取得社會福利證明文件者，請採預約寄件。
2. 幼兒之父、母或監護人辦理預約寄件報名時應繳交上述證明文件影本並於空白處簽名。

我要報名

2. 輸入幼兒資料及「報名者身分證後4碼」，即可「查詢報名結果」或「修改登記報名資料」。

新北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E23

< 返回招生首頁

登記方式說明 登記資料查詢或修改

幼兒身分證


幼兒生日 民國 106 年 9 月 1 日

報名者身分證後4碼 6789

查詢 修改

問題集(QA)

Q	A
<p>如果符合【預約寄件】資格，卻選成【系統查調】方式報名怎麼辦？</p>	<p>一、報名同一間幼兒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請聯繫幼兒園說明誤用系統查調方式報名，並直接將預約寄件要檢附的資料寄送給報名幼兒園。2. 優先序位相同：家長無須修正，優先序位相同，不影響抽籤順序。 <p>※舉例說明： 家長以「第七順位一設籍行政分區」【系統查調】方式報名成功，想改用「第七順位一家有兄弟」【預約寄件】重新報名修正登記資料，因均為第七順位，因此不需修正。</p> <p>二、報名不同間幼兒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請先提供放棄切結書給【系統查調報A園】，並電話聯繫A園，請A園收到切結書後刪除網路報名資料。2. A園刪除報名資料後，將主動通知家長可以重新報名其他幼兒園，家長才可再重新選擇【預約寄件】流程進行報名。
<p>已用【預約寄件】方式報名A園，之後想改報名B園怎麼辦？</p>	<p>一、請先提供放棄切結書給【預約寄件報名的A園】，並電話聯繫A園，請A園收到後刪除預約寄件資料。</p> <p>二、請家長直接將預約寄件要檢附的資料寄送給【之後欲報名的B園】(不需再上報名系統重新填寫登記資料)，並請聯繫B園說明。</p>

	<p>※每位幼兒只有1次預約寄件的機會，倘須修正登記幼兒園，家長無法在招生 E23 網站再次登記預約寄件流程，請家長直接提供預約寄件資料給新園所。</p>
<p>【預約寄件】報名時，跳出以下文字怎麼辦？</p> 	<p>一、此通知為提醒您具有第7優先順位【設籍或寄居該行政分區之幼兒】的資格，但卻選了第8順位的【一般幼兒】，因此請您再次確認是否選擇順位較後面的【一般幼兒】資格。</p>